

# 关于开展医院“两优一先”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为纪念建党九十三周年，同时结合即将进行的换届选举工作，及时总结医院党支部开展工作的典型经验，弘扬基层党组织及党员的先进事迹，进一步激励本单位党支部和党员们的饱满热情和昂扬斗志，不断创新党建工作新局面，经院党总支研究，决定于“七一”前夕在院内开展“两优一先”评选工作，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评选项目

- 1、先进党支部 1个
- 2、优秀党支部书记 1名
- 3、优秀共产党员 3名

## 二、评选条件

1. **先进党支部：**完成党的基层组织基本任务；紧紧围绕医院中心工作开展活动，积极推动医院的改革、发展和稳定工作，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；密切联系群众，得到党员和群众的拥护。

2. **优秀党支部书记：**理想信念坚定，忠诚党的事业；热爱和熟悉党务工作，善于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，能探索新形势下党务工作的方法和途径；讲党性、重品行、作表率，坚持原则，公道正派，廉洁奉公；密切联系群众，善于做群众工作，在党员和群众中有一定的威信。

3. **优秀共产党员：**认真履行党章规定的党员义务，具坚定的共产

主义信念，党性观念和党的意识强；模范执行党的纪律，认真完成党组织交给的任务，廉洁自律；立足本职岗位，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工作成绩较突出；关心群众，为群众排忧解难，吃苦在前，享受在后，甘于奉献，在群众中有较高的威信。

### 三、评选方法及要求

1、**名额分配：**各党支部均可上报先进党支部，另可上报优秀党支部书记和优秀党员各1名；

2、**报送要求：**请于6月5日（周四）前，将事迹材料电子版（1500字左右），发党办邮箱；

3、评选结合2012-2013年度支部半年考核和年度考核结果进行；

4、请各支部认真组织推荐上报，评选结果最终由院党总支集体讨论确定，并将在今年“七一”前夕进行表彰。

中共上海市皮肤病医院党总支

2014年5月12日